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21 年我们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职，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 出席会议情况

1、出席董事会议以及股东大会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董事会会议 10 次。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俞铁成	6	0	6	0	0	否	0
彭忠波	6	1	5	0	0	否	0
梁俪琼	10	2	8	0	0	否	2
顾秦华	10	4	6	0	0	否	2
葛卫东	4	1	3	0	0	否	2
袁 彬	4	1	3	0	0	否	1

说明：2021 年 10 月，公司换届选举，彭忠波先生和俞铁成先生由于任期已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选举葛卫东先生和袁彬先生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2021 年，彭忠波先生、葛卫东先生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梁俪琼女士、顾秦华先生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顾秦华先生、

俞铁成先生、袁彬先生担任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按照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参加了专门委员会会议，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

2021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履行职责，对公司各项重大决策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1、2021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就公司 2020 年度提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关于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关于对创元财务公司 2020 年度提供综合金融业务的关联交易、关于续聘天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 2020 年度高管绩效考核方案、关于为参股公司创元数码提供担保、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就公司与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续聘天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以及为参股公司创元数码提供担保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

2、2021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就刘春奇董事长辞职以及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21 年 6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临

时会议，就选举沈伟民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2021 年 8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就 2021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全资子公司江苏苏净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关于公司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5、2021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就《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预案》和《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预案》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6、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就公司聘任高管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7、2021 年 11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就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及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指标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8、2021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就参与创元期货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以及独立董事意见。

9、202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就全资子公司江苏苏净集团有限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之独立意见以及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以及独立董事意见。

三、在 2021 年报中所做的工作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及公司制定的《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规定，我们在公司 2021 年度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了相关责任和义务，发挥了独立董事在年报工作中的监督作用。

1、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管理层 2021 年工作总结，对公司 2021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进行了全面地了解。

2、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经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并制定了年报审计工作计划。

3、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了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本年度审计重点。

公司提供了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工作条件，公司董事会秘书积极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协助。公司有关人员积极配合独立董事行使职责，未发生拒绝、阻碍或隐瞒干预独立行使职权的情况。

四、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2021 年，我们积极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并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实施情况进行定期检查，认为公司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2、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的调查沟通。

2021 年度，凡需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我们均对公司提前提供的相关具体资料进行认真研究，并及时与公司董事会其他成员进行沟通；同时我们与经营管理层就公司经营管理重要事项保持了沟通，了解了公司经营的重大事项和最新经营管理现状。

五、学习情况

在上市公司监管的相关法律法规不断推陈出新的背景下，为保证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规范治理发挥应有的作用，我们不断对证券监管部门最新法律法规进行学习，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证券监管部门最新下发的通知和规范性文件对上市公司运作要求的认识和理解。通过自身学习，提高了独立董事加强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意识。

六、其他工作情况

1、2021 年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2、2021 年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2021 年，我们一直关注公司法人治理的合法性、合规性，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尽到了自己应尽的责任。在 2022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尽职的态度，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

在此，感谢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在我们履行职责过程中给予的有效配合和支持。

特此报告。

（此页无正文，为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签字页）

独立董事

俞铁成：

彭忠波：

梁俪琼：

顾秦华：

葛卫东：

袁 彬：

二〇二二年四月八日